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李玟霓

電 話：02-7736-7445

電子郵件：e-j24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581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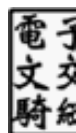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5810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度第1梯次國  
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工作坊」報名簡章1份，請依說  
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4月28日師大英語字第  
11210122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能力，本署委請國立臺灣  
師範大學依國小及國中教育階段分別辦理旨揭工作坊，期  
透過全英語教學活動設計與分組實作等主題，提升國中小  
英語教師全英語教學策略與技巧。
- 三、實施對象：全國現職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英語教師、英語  
代理教師及英語科實習教師。
- 四、各場次報名及辦理時間如下：  
(一)第1場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12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報  
名；研習時間為112年5月27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  
4時。



(二) 第2場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19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報名；研習時間為112年6月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三) 第3場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26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報名；研習時間為112年6月10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四) 第4場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16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報名；研習時間112年7月1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掃描簡章上QR碼以填寫報名表單，並於各場次報名截止前至簡章中所列報名表連結填寫報名資料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旨揭工作坊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，全程參與旨揭工作坊之教師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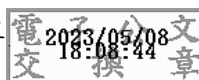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為強化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口說教學能力，請貴局(府)薦送111學年度國中小英語領域召集教師參加旨揭工作坊，各局(府)應薦送參與教師數，係以轄屬國中小校數乘以15%計算(採無條件進位)，俾其歸校後，擔任種子教師，協助貴局(府)及學校落實推動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。另請核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並請依教師實際參與研習時數給予補休(課務自理)；倘研習是日教師仍有課務，請協助派代及安排相關職務代理人，俾教師參與旨揭工作坊，落實2030雙語教育—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教育政策。薦送教師數亦將納入本署補助計畫之參考依據。

八、旨揭工作坊詳細內容請參閱報名簡章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

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楊慧欣小姐(電話：02-7749-7796，電子信箱：juce@ntnu.edu.tw)，或梁倚夢小姐(電話：02-7749-7797，電子信箱：yettaliang@ntnu.edu.tw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王宏均副教授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